

##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 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的内容
1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3 日